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批复〔2021〕43号

关于杭州外翁线加油站有限公司杭州吴家加油站（综合供能服务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杭州外翁线加油站有限公司：

你单位送审的《杭州外翁线加油站有限公司杭州吴家加油站（综合供能服务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请报告及其它相关材料收悉。依你单位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经研究，我局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单位委托中煤科工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外翁线加油站有限公司杭州吴家加油站（综合供能服务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材料，在项目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产业政策、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前提下，同意环评报告表结论。你单位在项目批准后，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平面布局、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的建设。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平面布局、采用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该项目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二、该项目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乔司街道吴家村东湖南路东侧。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总投资4867万元，设50立方米的汽油罐2个、30立方米的汽油罐1个、40立方米的柴油罐1个。年销售汽油8000吨、柴油2000吨、尿素溶液30吨。

三、你单位在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严格执行有关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认真、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和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满足总量控制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生活污水等须收集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市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卸油、加油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须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处理达标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同时采取必要的隔音、消声、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4类标准。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分类收集、

堆放、分质处置，尽可能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含油废物（油泥、废渣等）须妥善收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厂内危废暂存场所应按相关规范设置，做好防雨、防渗、防漏等工作，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杜绝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做好危险废物的入库、存放、出库记录，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尽可能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无害化处理。

四、加强项目的日常管理。加强设备及环保设施的维护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五、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你单位应认真予以落实，并按规定进行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抄送：乔司街道办事处，中煤科工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